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STONE
金 石 礦 業

CHINA KINGSTONE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0)

有關訴訟之公告

本公告由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2018年8月8日，其收到李家駒先生(「**原告**」)根據2018年商業類別訴訟第5號(「**訴訟**」)於香港高等法院原訴法庭針對建勝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第一被告**」，一間由王民良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本公司(「**第二被告**」)及王民良先生(「**第三被告**」，本公司董事)發出的傳訊令狀(「**令狀**」)，內容有關根據原告與第一被告訂立之貸款協議及原告與第一被告、第二被告簽立之一份聲稱轉讓契據，提出金額約23,700,000港元之索償。

本公司現正尋求法律意見並將適時刊發公告，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任何進一步重大進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蔚琦

香港，2018年8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民良先生(主席)、張翠薇女士、張建忠先生及張衛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藝華女士、盛國良先生及楊銳敏先生。